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ISON FINANCE GROUP LIMITED**

**貝森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88)

**二零二零年中期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貝森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董事」)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分別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比較數字。

##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收入	4	162,670	234,962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68,951	69,678
專利費、特許費及管理費		(98,255)	(93,522)
製作成本		(26,160)	(39,254)
服務成本		(12,110)	(14,812)
員工支出		(51,482)	(77,775)
折舊及攤銷		(18,969)	(13,378)
維修及保養		(677)	(648)
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6	(91,003)	(1,077)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淨額	16	7,879	—
其他經營費用		(27,593)	(29,901)
融資成本	7	(10,118)	(5,212)
<b>除稅前(虧損)/盈利</b>	6	<b>(96,867)</b>	29,061
所得稅抵免/(開支)	8	461	(2,279)
<b>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本期間(虧損)/盈利</b>		<b>(96,406)</b>	26,782
<b>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b>	10	<b>(8.19)港仙</b>	2.32港仙

##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虧損)/盈利		<u>(96,406)</u>	<u>26,782</u>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5
本期間已出售海外業務的重新分類調整	16	<u>289</u>	<u>—</u>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後		<u>289</u>	<u>5</u>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本期間全面(虧損)/ 收益總額		<u>(96,117)</u>	<u>26,787</u>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經重列)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28,273	61,330
無形資產		54,261	58,919
商譽	12	108,358	178,444
非流動預付款項及按金		14,512	5,63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45,872	167,452
應收貸款	14	—	42,869
遞延稅項資產		—	1,265
		<hr/>	<hr/>
非流動資產總值		451,276	515,916
		<hr/>	<hr/>
<b>流動資產</b>			
應收賬款	13	71,536	144,497
應收貸款	14	124,256	130,810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	7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2,311	—
其他應收賬款及按金		9,214	17,95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其他金融資產		8,798	9,779
應收稅項		1,670	1,670
代表客戶持有現金		10,749	900
已抵押存款		98,698	98,6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5,141	80,722
		<hr/>	<hr/>
		482,373	485,033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資產		—	95,218
		<hr/>	<hr/>
流動資產總值		482,373	580,251
		<hr/>	<hr/>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經重列)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5	17,142	8,112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40,718	38,618
合約負債		7,213	38,691
租賃負債		14,364	18,613
承兌票據		190,000	185,000
應付債券		—	7,000
計息銀行借款		4,000	—
應付稅項		5,624	3,933
		<u>279,061</u>	<u>299,967</u>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負債		—	3,790
		<u>279,061</u>	<u>303,757</u>
<b>流動資產淨值</b>		<u>203,312</u>	<u>276,494</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654,588</u>	<u>792,410</u>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借款		—	39,608
租賃負債		10,644	15,904
遞延稅項負債		8,220	15,043
		<u>18,864</u>	<u>70,555</u>
<b>非流動負債總值</b>		<u>18,864</u>	<u>70,555</u>
<b>資產淨值</b>		<u>635,724</u>	<u>721,855</u>
<b>權益</b>			
<b>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118,487	118,487
儲備金		517,237	603,368
		<u>635,724</u>	<u>721,855</u>
<b>權益總值</b>		<u>635,724</u>	<u>721,855</u>

##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本公告載列的中期業績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惟摘錄自該中期財務報告。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未經審核，且已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的一切資料及披露，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惟採納截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生效的新準則除外。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任何準則、詮釋或修訂。

### 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編製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應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惟以下於本期間財務資料中首次採納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重大的定義

採納上述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業務分類(產品及服務)管理其業務及已如下呈報經營分部：

- (a) 金融服務 — 持牌業務包括提供投資諮詢服務、證券經紀服務、證券孖展融資服務、外部資產管理服務、證券包銷及配售服務、基金管理服務及貸款融資服務；以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之保險經紀服務；及
- (b) 媒體 — 為客運車輛車身外部及車廂內部、候車亭及戶外廣告牌提供媒體銷售、設計及管理服務，以及廣告製作的業務，並提供涵蓋香港此等廣告平台的綜合市場推廣服務。

EBITDA/LBITDA乃管理層用於監察業務表現之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本集團之EBITDA/LBITDA定義為本集團未計融資成本、所得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虧損。管理層獨立監控本集團經營分部，以便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的決策。分部表現乃基於呈報分部盈利／虧損(為經調整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虧損(經調整EBITDA/LBITDA)之計量)進行評估。經調整盈利／虧損按與本集團除稅前盈利一致的方式計量，惟若干收入及收益／虧損、融資成本以及總辦事處及企業支出不計入該計量內。

分部資產及負債分別包括所有流動及非流動資產及負債，由分部直接管理，不包括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及負債，原因為該等資產及負債按組別進行管理。

呈報分部間並無銷售。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列方式。

###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呈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 a. 分部收入、業績、資產及負債：

	金融服務		媒體		總額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分部收入(附註4)						
向外部客戶銷售	<u>37,745</u>	<u>48,979</u>	<u>124,925</u>	<u>185,983</u>	<u>162,670</u>	<u>234,962</u>
分部業績(經調整(LBITDA)/ EBITDA)	(47,525)	16,358	(57,993)	2,588	(105,518)	18,946
對賬：						
融資成本(租賃負債利息除外)					(9,653)	(4,858)
折舊及攤銷					(18,969)	(13,378)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68,840	69,770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開支					<u>(31,567)</u>	<u>(41,419)</u>
除稅前(虧損)/盈利					<u>(96,867)</u>	<u>29,061</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4,995)	(5,474)	(7,072)	(6,150)	(12,067)	(11,624)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6,902)	(1,754)
下列各項減值虧損撥備：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20,991)	—	(20,991)	—
— 商譽	<u>(70,086)</u>	<u>—</u>	<u>—</u>	<u>—</u>	<u>(70,086)</u>	<u>—</u>



###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 a. 分部收入、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金融服務		媒體		總額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經重列)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經重列)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經重列)
分部資產	344,513	600,275	180,983	281,592	525,496	881,867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408,153	214,300
資產總值					<u>933,649</u>	<u>1,096,167</u>
分部負債	25,618	72,082	44,713	78,880	70,331	150,962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227,594	223,350
負債總值					<u>297,925</u>	<u>374,312</u>

### 4. 收入

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客戶合約收入	<u>162,670</u>	<u>234,962</u>

#### 4. 收入(續)

客戶合約收入之分拆收入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b>服務類型</b>		
來自媒體、銷售、設計及管理服務以及廣告製作的收入	124,925	185,983
基金管理服務收入	15,160	16,226
外部資產管理顧問佣金收入	15,590	18,849
保險經紀顧問收入	112	10,480
提供融資貸款的利息收入	6,388	3,403
其他	495	21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162,670</u>	<u>234,962</u>

#### 收入確認的時間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部	金融服務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媒體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額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服務在某個時間點轉移	16,179	57,425	73,604
服務隨時間轉移	<u>21,566</u>	<u>67,500</u>	<u>89,066</u>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37,745</u>	<u>124,925</u>	<u>162,670</u>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部	金融服務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媒體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總額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服務在某個時間點轉移	29,912	101,396	131,308
服務隨時間轉移	<u>19,067</u>	<u>84,587</u>	<u>103,654</u>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48,979</u>	<u>185,983</u>	<u>234,962</u>

## 5.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b>其他收入</b>		
來自銀行的利息收入	887	923
其他利息收入	94	—
其他收入	509	16
	<u>1,490</u>	<u>939</u>
<b>其他收益淨額</b>		
匯兌收益／(虧損)	22	(25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未變現收益淨額	67,439	68,99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1)
	<u>67,461</u>	<u>68,739</u>
	<u>68,951</u>	<u>69,678</u>

## 6. 除稅前(虧損)/盈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盈利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無形資產攤銷	4,623	4,664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5,001	5,412
— 使用權資產	9,345	3,302
	<u>14,346</u>	<u>8,714</u>
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91,003	1,077
並無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163	1,778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收益	7,879	—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 工資及薪金	34,365	51,188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	12,742	10,795
— 退休金計劃公款(定額供款計劃)	1,366	2,352
	<u>48,473</u>	<u>64,335</u>

## 7.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租賃負債之利息	465	354
承兌票據之利息	8,569	4,463
其他利息開支	1,084	395
	<u>10,118</u>	<u>5,212</u>

## 8. 所得稅

本期間的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照估計應課稅盈利的16.5% (二零一九年：16.5%) 計算。其他地方的應課稅盈利的稅項已按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的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期 — 香港		
期內扣除	—	725
本期 — 其他地區	5,097	899
遞延	(5,558)	655
	<u>(461)</u>	<u>2,279</u>
期內稅項(抵免)／開支總額		

## 9. 股息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派發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末期股息(如有)將於年終建議分派。

於中期期間內並無批准及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 10.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虧損約港幣96,406,000元(二零一九年：盈利約港幣26,782,000元)計算。計算所使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1,177,011,991股(二零一九年：1,152,670,923股)，經扣除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一項租賃安排須進行租賃修訂，導致本集團的租賃負債減少約港幣825,000元以及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金額的調整。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資產成本約為港幣3,118,000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媒體分部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約港幣20,991,000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零)。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和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涵蓋剩餘租期及高級管理層批准的預期續期的財務預算，以現金流量預測的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

## 12. 商譽

港幣千元

### 成本及賬面值：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217,176
減值虧損	(9,195)
重新分類為歸入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	<u>(29,537)</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78,444
減值虧損	<u>(70,086)</u>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u><u>108,358</u></u>

## 12. 商譽(續)

### 包含商譽的現金生產單位的減值測試

本集團分配商譽至投資顧問服務業務及基金管理業務的現金生產單位。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鑑於附註16所披露的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保險經紀業務的現金生產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根據其公允價值減出售附屬公司的成本(乃參考於報告期末由潛在買家取得的報價)釐定。減值虧損約港幣9,195,000元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損益表扣除，以撇減分配到保險經紀業務現金生產單位的商譽賬面值至賬面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以較低者為準)。

投資顧問服務業務及基金管理業務的現金生產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計算方式使用現金流量預測，依據歷史數據及經董事會批核的五年(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年)期財政預算。五年期後的現金流量是參照估計加權平均增長率推算。所使用的增長率並無超出投資顧問服務業務及基金管理業務的現金生產單位運作的業務中的長期平均增長率。此現金流量是以折現率折算，所使用的折現率為稅前的及反映相關現金生產單位的特定風險。

就投資顧問服務業務及基金管理業務而言，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之主要假設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收益增長百分比	零至1%	6%
長期增長率	3%	3%
除稅前貼現率	16%	16%

由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大流行、社會動盪及全球金融市場波動導致當前經濟環境產生變化，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金融服務業務及財務表現可能會持續受到影響，直至疫情緩解及全球市場出現復甦跡象。鑑於該等不利影響，董事會謹慎重估上述主要假設並更新五年預算計劃，認為投資顧問服務業務及基金管理業務現金生產單位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減值虧損約港幣70,086,000元。

### 13. 應收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收賬款(扣除虧損撥備)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詳情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	23,748	79,920
一至兩個月	14,882	26,445
兩至三個月	6,402	14,240
超過三個月	25,453	22,722
超過一年	1,051	1,170
	<u>71,536</u>	<u>144,497</u>

本集團與客戶訂立的交易條款主要為一般為90日的信貸期。

### 14. 應收貸款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經重列)
有抵押	12,848	59,774
無抵押	113,193	119,207
減值撥備	(1,785)	(5,302)
	<u>124,256</u>	<u>173,679</u>
非流動	—	42,869
流動	<u>124,256</u>	<u>130,810</u>
	<u>124,256</u>	<u>173,679</u>

該等貸款已提供予獨立第三方，實際年利率介乎3%至12%(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至12%)。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綜合損益表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淨額約港幣623,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港幣724,000元)。



## 15. 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詳情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	17,072	7,544
一至三個月	—	344
三個月至一年	11	224
超過一年	59	—
	<u>17,142</u>	<u>8,112</u>

應付賬款無計息，一般以60日為期限結算。

## 16. 出售附屬公司

於本期出售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詳情及財務影響概述如下：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出售資產淨值	85,861
出售後解除之匯率波動儲備	<u>289</u>
	86,150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u>7,879</u>
	<u>94,029</u>
以下列項目支付：	
現金	92,651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u>1,378</u>
	<u>94,029</u>

## 17. 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作出下列承擔。

### (a)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經重列)
已簽訂但未計提撥備：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	13,693
附屬公司投資	<u>41,234</u>	<u>41,234</u>
	<u>41,234</u>	<u>54,927</u>

### (b) 其他承擔

根據本集團獲授(i)為特選巴士候車亭提供媒體銷售代理及管理業務；(ii)就巴士的車廂內部及車身外部廣告位進行廣告業務；(iii)就獨立第三方擁有的廣告板及其他廣告位進行廣告業務的獨家特許權，而供應商擁有主要的替代權，本集團已承諾按所收取廣告租金淨額的預先釐定百分比繳付特許費或專利費，惟須受最低保證金額所限。該等特許權於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二年屆滿。於各自資產負債表日期承諾的未來最低保證特許費及專利費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u>158,280</u>	123,872
第二至五年(含首尾兩年)	<u>330,320</u>	<u>87,800</u>
	<u>488,600</u>	<u>211,672</u>

上述特許權一般的初始有效期為32至72個月，而若干特許權包含重續的選擇權，惟全部條款須重新商議。

## 18. 報告期後事項

隨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後，就有關特許權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屆滿後的潛在巴士重新塗漆及／或移除廣告報銷費用，本集團已開始與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九巴」)進行商議。根據各自的獨家特許權，本集團或會被要求支付九巴的損失或損壞費用，惟須視乎多項條件而定。於報告日期，磋商結果尚不確定。董事認為已就潛在費用於本集團財務報表作出充足撥備。

## 19.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列以符合本期間的呈列。董事會表示，該呈列更能反映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

##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從事(a)提供持牌業務金融服務，包括提供投資諮詢服務、證券經紀服務、證券孖展融資服務、外部資產管理服務、證券包銷及配售服務、基金管理及貸款融資服務；以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保險經紀服務（「**金融服務業務**」），以及(b)為客運車輛車身外部（「**巴士車身廣告**」）及車廂內部（「**巴士車廂廣告**」）、候車亭（「**巴士候車亭廣告**」）、戶外廣告牌（「**廣告板廣告**」）廣告業務提供媒體銷售、設計服務及廣告製作並提供涵蓋香港此等廣告平台的綜合市場推廣服務（「**媒體業務**」）。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入約港幣162,700,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港幣235,000,000元（經重列）），與二零一九年同期相比減少約30.8%，當中約港幣37,700,000元乃來自金融服務業務（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港幣49,000,000元（經重列））、約港幣124,900,000元乃來自媒體業務（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港幣186,000,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入整體減少乃主要由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大流行、香港社會動盪以及環球金融市場波動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造成負面影響所致。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期內虧損約為港幣96,400,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盈利約港幣26,800,000元）。本期間的虧損增加主要由於(i)收入減少約港幣72,300,000元（部分被生產成本與員工支出減少分別約港幣13,100,000元及約港幣26,300,000元所抵銷）；(ii)金融服務業務的商譽減值撥備增加約港幣70,100,000元及(iii)媒體業務的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非流動預付款項及按金和無形資產）減值撥備增加約港幣21,700,000元。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港幣155,100,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80,700,000元)，以港幣、美元、歐元、新加坡元及人民幣為單位。除提供營運資金以支持其現有服務外，本集團亦以充裕的融資維持穩健的現金流量，從而應付業務擴充及發展的潛在需要。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債務包括承兌票據、計息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約港幣219,000,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266,100,000元)。除以浮動利率計息的計息銀行借款外，所有其他負債按固定年息率介乎2.8%至10.0%計息。所有債務須於一至兩年內償還。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資本負債比率(為債務總值佔本集團股本及儲備金總值的比率)為34.5%(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9%)。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約港幣203,300,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276,500,000元)，而資產總值為約港幣933,600,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1,096,200,000元)。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約港幣98,700,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98,700,000元)的銀行存款已被抵押，主要作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就其妥善履行及支付其與獨立第三方訂立的若干特許協議下的責任向獨立第三方提供若干銀行擔保的抵押。

###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集團的貨幣資產及交易主要以港幣、美元、歐元及人民幣為單位。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確認匯兌收益約港幣22,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匯兌虧損約港幣300,000元)。期內，港幣兌美元的匯率並無重大波動。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涉及衍生金融工具的交易，亦無指定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其財務狀況風險。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業務回顧及前景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主要從事金融服務業務及媒體業務。本集團將繼續不時檢討金融服務業務及媒體業務的經營及表現，確保及時調整策略以達到企業目標，同時保持謹慎制定未來發展金融服務業務的計劃。

### (1) 金融服務業務

本集團繼續從事金融服務業務並持牌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金融服務業務主要分為外部資產管理(「外部資產管理」)服務；(ii)基金管理服务；(iii)證券服務；及(iv)基金管理的投資顧問服務。

#### (i) 外部資產管理服务

本集團擔任外部資產管理人，為客戶(大多為高淨值資產人士)管理資產並提供投資解決方案。外部資產管理之管理資產總值(「管理資產總值」)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減少至約港幣47億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61億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外部資產管理服务收入約為港幣15,600,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港幣18,800,000元)。儘管貿易磨擦及地緣政治緊張導致市場波動加上新型冠狀病毒爆發，本集團仍將繼續利用(i)本集團與能夠提供適合外部資產管理客戶需要的投資產品的金融機構的穩定關係；及(ii)具備豐富資產管理經驗和龐大高淨值資產客戶網絡的管理團隊，加強客戶基礎，並支持外部資產管理業務的持續發展。

## **(ii) 基金管理服務**

本集團是若干離岸私募股權基金的基金經理或普通合夥人，根據基金的投資目標及戰略，包括為投資者爭取長期複合資產淨值收益，按酌情基準管理基金的資產及投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基金管理服務的承諾管理資產總值維持穩定，約為港幣86億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86億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基金管理服務收入約為港幣15,200,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港幣16,300,000元)。由於基金年期將於未來數年內陸續屆滿，而經濟的不確定性或會導致將來延遲推出新基金，故目前估計基金管理業務的增長及表現將會低於預期。因此，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已就金融服務業務計提商譽減值撥備約港幣70,100,000元。

## **(iii) 證券服務**

自泰達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泰達資產管理**」)於二零一九年獲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接納為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後，本集團開始提供全面的證券經紀服務，包括證券孖展融資、包銷、配售服務及證券買賣。本集團將繼續發展及提升該分部的收入來源。

## **(iv) 基金管理的投資顧問服務**

本集團擔任若干離岸私募股權基金的基金經理或普通合夥人的投資顧問，為彼等提供投資組合諮詢服務。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通過泰達資產管理擔任十個離岸私募股權基金的投資顧問，承諾管理資產總值約港幣86億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86億元)。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就出售中體保險經紀有限公司(「**中體保險**」)的100%股權訂立協議，代價為人民幣80,500,000元(可予調整)(「**出售事項**」)。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完成。

另一方面，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一家附屬公司正向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申請獲發第6類牌照（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以進一步擴充本集團金融服務業務並透過增強提供綜合金融產品及服務的能力取得協同效應。

長期而言，本集團的金融服務業務將繼續善用本集團的資源和網絡以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豐富的投資經驗，該等因素被視為本集團保持金融服務業務持續業務發展的主要原因。

## (2) 媒體業務

本集團繼續在香港從事巴士車身廣告、巴士車廂廣告、巴士候車亭廣告、廣告板廣告及提供綜合市場推廣方案服務。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媒體業務錄得收入約港幣124,900,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港幣186,000,000元）。

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大流行快速蔓延，導致世界各地封鎖城市、停工、停產及停運交通。此外，其他不穩定因素（包括二零一九年年中以來香港社會與政治局勢不穩）導致媒體業務面臨眾多挑戰。不利的商業環境對本集團提供的各種廣告平台使用數目有不利影響，因此可預計二零二零年全年媒體業務的廣告收益將會下跌。

雖然本集團預計客戶對廣告開支仍然十分保守，特別是家外(OOH)媒體，但在二零二零年下半年，本集團將致力充分利用智能巴士站互動廣告屏幕的互動能力，並設計更具創意的巴士候車亭主題活動，以推動該業務單位的增長。

雖然本集團與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九龍巴士」）及龍運巴士有限公司於巴士車身廣告及巴士車廂廣告業務的特許權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到期，但本集團已成功中標獲得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及城巴有限公司的巴士車身廣告及巴士車廂廣告業務，自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起生效。本集團將繼續改善業務組合並實施成本控制措施，致力提升媒體業務的成本效益。



### (3) 其他投資

本集團一直在尋求投資機會，以使收入來源多元化及盡量提高股東回報。自二零一九年起，本集團與BeiTai Investment LP（「投資基金」）的普通合夥人BeiTai Investment Limited（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獨立第三方）訂立認購協議，認購投資基金的有限合夥權益。該項投資為被動投資，而本集團作為有限合夥人，可獲得投資基金根據本集團出資作出的分派，但無權參與投資基金的日常營運，並無權控制投資基金的管理。董事會相信，該項投資有助本集團把握投資機會並提高財務資源效益，預期本集團可於投資基金的投資期內獲得合理回報。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二日的公告。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作為有限合夥人）已投資港幣103,000,000元於投資基金。投資基金的相關投資指於美國及香港上市的權益證券及一家香港上市企業發行的債券。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自投資基金錄得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未變現收益約港幣68,400,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港幣69,000,000元）。

為應付全球及本地經濟與社會環境的眾多不確定性，本集團將審慎監控發展情況以確保及時回應市場狀況的轉變以及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大流行的發展。本集團將在合適時有策略地精簡並調整各業務分部間的資源分配，並將繼續物色其他投資機會，盡量提高股東的回報。

##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有123名全職僱員。本集團為全體僱員提供完善而具競爭力的薪酬及福利組合。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約港幣51,500,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港幣77,800,000元)。此外，本集團亦為高級職員提供一項以達成業務目標為基礎的表現花紅計劃，並向銷售隊伍提供一項以達成收入目標為基礎的銷售佣金計劃。本集團已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定，採納一項公積金計劃供香港僱員參加。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可向(其中包括)本集團僱員授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股份**」)。購股權計劃的目的是讓僱員有機會獲得本公司所有權權益，作為彼等作出貢獻的回報，並鼓勵彼等為本公司及其股東(「**股東**」)的整體利益而努力以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

本公司亦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以配合購股權計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股份可授予(其中包括)本集團獲選僱員作為獎勵，以激勵彼等於未來持續為本集團長期增長作出重大貢獻，並且透過擁有股份維持彼等利益與股東直接掛鈎。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以總成本港幣2,750,760元(不包括所有相關費用、交易徵費、佣金、稅項、稅費及稅款)在市場購入合共6,980,000股份。

除上述披露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報告期後事件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辭任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一職，即日生效。根據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的建議，董事會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辭任後填補臨時空缺，任期自二零二零年七月八日起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七月八日的公告。

隨九龍巴士有關巴士車身廣告及巴士車廂廣告的特許權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屆滿後，本集團與九龍巴士就重新塗漆及／或移除巴士廣告的潛在費用進行商談。有關詳情，請參閱上文附註18。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除下文所述之守則條文第E.1.2條外，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本公司主席與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因其他事務及嚴格遵守新型冠狀疫情防控措施而未能根據守則條文第E.1.2條規定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董事會已安排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孫磊先生和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朱冬先生出席及主持股東週年大會，並連同本公司外聘獨立核數師回答出席會議的股東提問。

##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其自有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證券守則」），該守則的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證券守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並討論有關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等事宜，亦已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乃由本集團的外聘核數師安永進行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惟已由安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其未有修訂的審閱報告將載於將寄發予股東的中期報告。

## 登載二零二零年中期報告

二零二零年中期報告將於稍後時間寄發予股東，並將適時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bison.com.hk](http://www.bison.com.hk))登載。

承董事會命  
貝森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朱冬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及非執行董事馬蔚華博士；執行董事徐沛欣先生、孫磊先生及朱冬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齊大慶博士、陳亦工先生及馮中華先生。